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大陸體育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.70.82 版面 五版

對大陸體育政策的前瞻規劃

● 孫以文 ●

執政黨現階段大陸政策執行規劃研討會，經過兩天的集會研議，對我國體育運動團體在何種情況下，可以參加海峽兩岸的比賽，做了四項建議：①凡是我國為會員的國際單項運動組織，在大陸舉辦的國際性體育活動或會議，原則可考慮參加；②凡國內以個人名義申請赴大陸參加的體育活動或會議，以個案處理；③在台灣舉辦的國際性體育技能競賽、會議，大陸方面申請參加時，以個案處理；④國際組織在其他地區舉辦之國際運動競賽，海峽兩岸團隊同場競技時，依該國際組織規定辦理。

這四項建議案，將提執政黨下周成立的大陸政策指導小組討論後，才能定案。若經通過，則將落實政府的體育政策上，付諸實施。

衡諸現在的環境與情況，這四個建議案頗具前瞻性，而且開放的彈性亦大，進可攻，退可守，一切視比賽性質而定。尤其是第一建議案與第三建議案，符合國際奧會及各運動組織的要求，也符合國內體育界的實質利益。因為，各國國際組織已一再期盼海峽兩岸的體育團隊，能經由國際比賽而進行交流；我國體育運動也具備了國際組織的會員資格，在「奧會模式」下，赴大陸參加亞運、亞洲杯、世界杯、洲際杯、泛太平洋比賽，顯將成為事實。如此，我國體育團隊在可預見的將來，必能更加活躍於國際舞台。

再者，依第三建議案，我國體育界即可向國際組織爭取主辦正式錦標賽。以往，這方面受到的限制最大，動輒牽涉到是否讓大陸隊伍參加的問題，而無法主辦正式錦標賽，以致只能連年舉辦「瓊斯杯」之類的國際邀請賽，流弊叢生，困擾不已。如今，可以個案考慮，視其重要性來決定我國是否主辦亞洲杯棒球賽、籃球賽、田徑賽等，將可突破這種僵局。此舉亦可大大提高我國在亞洲，以至世界的國際體壇地位。

我國體育團體在未來時日，可以迴旋的空間已益形擴大。在此情形下，體育界理應有如下的準備：①訓練重於參加，各單項協會宜及早組訓選手；②實力重於表面，有實力的應優先出擊，以質取勝；③自漢城奧運會後，即行規劃參加九二年亞運有關事宜；④志在表現而非志在參加，應有適度選擇。

【合眾國際社科羅拉多州城岩十九日電】美國高球老將「金熊」尼克勞斯，在總獎金一百一十萬美元積分制國際

第一位獲得獎金逾五百萬美元的高球選手。尼克勞斯在七十八位選手參加的第二回合比賽擠進前五十四名，第

賽，冠軍獨得十八萬美元。

尼克勞斯高球生涯已斬獲獎金四百九十九萬七千餘元，只差二千四

「金」熊

尼克勞斯名副其實
獎金首破500萬美元

高球錦標賽晉級第三回合比賽，將確保他成為

三回合比賽前十八名將角逐二十一日的最後決

百五十萬美元就可突破五百萬，在二十日第三回合比賽他只要列入前五十一名就可達成目標。

美國職業高球史上，帕瑪是第一位突破百萬美元獎金者，時為一九六八年，尼克勞斯在一九七三年首次突破二百萬美元，在一九七七年超越三百萬美元，在一九八三年率先通過四百萬美元里程碑。